

教署公益少年團活動 培養學生成有用公民

教育司陶建今（星期三）指出，教育司署屬下公益少年團使學生有機會積極參予社區事務，及可趁求學時期，學習負起成人的責任，將來成爲有用的公民。

陶氏是在獅子會午餐例會席上，就公益少年團活動，發表演說。獅子會對該團的活動，給予極大支持，除捐款二十五萬元外，該會兩位會員亦積極參予少年團之事務。

教育司說：「公益少年團之前身爲一九七四年推行清潔香港運動時組成的『少清除』，至去年改組後，改隸教育司署輔導視學組及採用現名。」該團擁有來自三百一十四間學校的一萬六千多位學生。

教育司署經常安排團員前往各社區服務團體參觀，並鼓勵他們協助該等團體工作，或自己組織活動。

陶氏進一步透露，公益少年團將會採用一句簡單的「學習智識，服務社會」標語作爲口號。

他指出，本週內超過一千名公益少年團團員將會協助禁毒常務委員會派發傳單，推行反吸毒宣傳運動。

教育司說：「假若團員除了協助派發傳單外，還自己盡量找出與吸毒有關的問題，他們便會明白到接納戒毒者重返社會的重要性，並且能在其居住的地區，傳播這個訊息。」

他認爲很多其他活動亦可引用這個方法，例如防火、清潔香港、交通安全及禮貌運動，而實際上任何一種有助於福利及社區建設的活動，均可適用。

陶氏繼續指出：「公益少年團的主旨是活學活用，確保學生在學校接受的教育與在校外個人事務產生直接關係。」

他說，學生在學習後，便會產生興趣，希望參予四週社會發生的事物，並嘗試找出如何提供其個人力量，如此一來，他雖仍在求學，但已成為社會中有用及活躍的一份子。

他繼稱：「這教育和現實生活結合的特色，使公益少年團有別於其他青少年團體，該團隸屬於教育司署實屬適當不過，並且是學生服務社會的最佳途徑之一。」

談及該團的未來發展，陶氏說：團員人數將會增加一倍，有關招收新團員運動經已展開。此外，目前已着手組織委員會，統籌以三十間學校為一組的活動，及找出各組學校在公益少年團活動方面的獨特興趣和需求。

教育司署又將於本學年設立獎勵計劃，鼓勵團員參與社會服務計劃，及對社區問題和社會福利產生興趣，從而成為熱衷公益的模範市民。

他表示該獎勵計劃將分初、中及高級三組進行，團員得到足夠的分數後將獲頒獎章。團員參予任何一種社區服務，無論是一般性或特別為一群人而設的，都可以獲得分數。

陶氏說：「此類服務可以是指出社區服務之不足，或協助保持郊外清潔，或參與他們認為社會急需的服務。」

十進制換算手冊

鑑於本港已普遍採用十進制，政府十進制組特別編撰一本手冊，方便市民將非十進制單位與十進制單位互相換算。這本手冊名為「換算因數及換算表」，內容中英對照，現已在康樂廣場郵政局大廈地下政府刊物銷售處及各大書局出售，每本訂價三元。

政府十進制主任麥敬廷今日（星期三）表示，該本手冊易於參閱，是市民及專業人士計算十進制時不可或缺的工
具。

他相信十進制日形通行，手冊亦會越見暢銷。

該本手冊共三十六頁，分四個主要部份。第一部份解釋如何使用換算表，及由非十進制單位換算為十進制單位時如何化為整數。

第二部份臚列常用的各種單位，及十進制單位與非十進制單位的換算因數。

第三部份是一個詳細的單位表，依英文字母次序排列，輔以六位的換算因數。這部份主要供技術用途。

第四部份是一列簡易的度量衡十進制單位與非十進制單位的換算表，每個表末並附有示例。

編輯注意：

「換算因數及換算表」已放置在本處稿箱內，以備取閱。

半山區停水通告

港島半山區若干樓宇，將於星期四（廿一日）深夜十二時起，至翌日（星期五）上午六時止，暫停供水，以便水務署人員進行水管洩漏工作。

半山區之停水樓宇計有羅便臣道六十二至七十號，六十九號 P 至九十五號 B、西摩道一至廿九號，二號 A 及四號 A 至四號 P、衛城道十號及二號 A 至卅九號 A、堅道一三二號至一五六號、衛城坊四至八號，並包括妙高台在內。

梨木樹郵政局 更改辦公時間

郵政局宣佈：位於梨木樹邨第十座的梨木樹郵局，將由明（星期四）日起，更改辦公時間。

新辦公時間如下：

星期一至五	上午九時至下午一時
	下午二時卅分至五時
星期六	上午九時至下午一時

勞工處長韓達誠 論勞資關係問題

勞工處處長韓達誠今日（星期三）在第二屆亞洲區人材管理會議致開幕詞時，講述在亞洲太平洋區影響勞資關係之主要因素。

會議為期三日，主要是討論區內目前勞資關係的問題，共有十四個地區之代表及演講者參加。

韓氏致詞時謂，由於歷史性的關係，亞太區多沿用西方國家的辦法及形式去處理勞資關係，但他認為應根據本地之習俗及傳統，融會貫通，然後才加以運用。

他說：「勞工處所處理的勞資糾紛中，很多是由於本港的環境及觀念引發，而其解決辦法及形式，並非從哈佛商業學院或倫敦經濟學院的個案研究所能找到。」

韓氏指出，亞太區內通訊媒介發展迅速，他促請與會代表留意現代化傳播媒介有關勞資糾紛的報導對勞資關係問題帶來的影響。即使是最負責任的報章，電台或電視台的報導，亦可能產生不良影響。

他表示罷工，勸阻工人上班、暫時休業之新聞順理成章為新聞媒介爭相報導。任何報章或電視台如未能加以報導，便會受到非議。

韓氏說：「我們都明白，此等報導只是片面性，因為這只能反映該公司或機構內整個勞資關係和日常人事管理的一小部份情形而已。」

他補充說：「缺乏社會經驗，或並不特別熟識勞資事宜，又或未完全明白個中真相的市民，經常會作出錯誤的結論。其實，無論該項報導是如何真實和正確，對勞資關係的形勢都有影響，特別是在勞資糾紛尚未解決時爲然。」

他表示並非認爲可以或應該阻止報章及其他傳播媒介報導勞資糾紛，只是希望從事勞資關係工作人士在履行職務時，顧及這個因素。

韓氏續說：「一般而言，僱主或僱員公開大聲疾呼並非解決糾紛的方法，而是在會議室內費盡心思，也許討論至深夜，才可慢慢找到解決辦法。最重要的是，勞資雙方必須在安靜和沒有公衆騷擾的環境下商討。」

他列舉處理勞資關係所需之四大共通和劃一要素——資料傳達、禮貌、瞭解及溝通。

他說，向僱員解釋他們所享有的權利便使勞工管理當局遭遇許多問題，因爲這個部門的服務對象是全體勞工，而需要以比較簡單的方法向他們傳達通常是相當複雜的法例之資料。

關於禮貌方面，他說：「許多勞資糾紛，有些是輕微的，亦有是嚴重的，因爲不禮貌舉動而引起或轉趨惡化的例子，不勝枚舉。這些不禮貌舉動包括管工口出粗言，以至有意或故意當衆對人侮辱等。」

他認爲瞭解可能是勞資關係最重要的一點。他說：「本人對在瞭解工人方面犯上基本錯誤而造成的勞資糾紛，感到詫異。舉一個簡單例子，僱主給予新工人的待遇比担任同樣工作的在職工人爲高，這種情形必會引起糾紛，因爲此不公平的措施，一定會使現職工人感到憤慨。」

對於溝通方面，韓氏說在此區域內多數地區，語言不同是一個極其重要的因素。不少勞資糾紛是因翻譯或傳譯錯誤而產生，尤其是當使用之語言在基本概念上有所不同時更甚。

他提議管理人員對此點多加注意。僱用語言不同的僱員較多的大機構，應在此方面花費更多人力物力，或使用一種混合語言。

他最後強調大機構之首腦應將其企業中的人事問題放於首位。他說：「最重要的是最高層管理人員能夠促成良好的人事政策及勞資關係，而工人階級的感受亦能上達最高層。」

九龍塘交通措施

九龍塘介乎公主道天橋與太子道天橋間一段窩打老道，將由星期五（九月二十二日）上午十時起，採取新交通措施。

公主道天橋北行車輛在抵達太子道天橋前將不准過綫行駛。駕車人士欲前往旺角區者，請使用地面道路。

同時，由太子道西行左轉入窩打老道南行之車輛，與在太子道天橋底掉頭入窩打老道之車輛，將不准直接駛上公主道天橋，而須在地面道路行走。

屆時該處道路自當繫有及設有適當交通標誌，指導駕車人士。

市民郊遊時 應注意防火

消防事務處今日籲請郊遊人士，小心防火。

根據該處公佈的統計數字，從上週末至本星期一為止，本港共發生山火達三十七宗，計四宗在港島及離島，七宗在九龍，二十六宗在新界。發生在新界的其中三宗且焚燒逾兩小時。

該處發言人指出，最近數週山火次數已見增加，主要是遊人疏忽所致。

由於郊遊人士疏忽之故，本港每年均有數以千計的樹木付諸一炬，及以百畝計的風景區淪為焦土。

他呼籲市民郊遊時留意以下各點：

* 丟棄烟蒂及火柴前應將之弄熄；

* 只可在指定地點生火燒烤，切勿遺下燃着的紙張及木炭等；

* 在傳統節日或掃墓燃點香燭、燈籠或焚燒元寶時，應特別小心；

* 離開前應清除所有垃圾。

發言人提醒市民在植林區、禁區及郊野地區生火是觸犯法例的，違例者可被罰款達二千元及監禁一年。

建築拓展署署長主持
英軍新總部平頂儀式

編輯注意：

工務司署建築拓展署署長史殿安，將於明日（星期四）上午十一時四十分，在添馬艦海軍基地主持英軍新總部平頂儀式。歡迎派員訪攝。新聞界代表請於上午十一時十分前抵達添馬艦海軍基地正門，屆時，英軍新聞處及工務司署公共關係組將派員在場協助採訪。

陪審員名單

最高法院經歷司梅賢玉今日（星期三）宣佈，另一份普通陪審員名單將於本月廿五日在最高法院之告示板貼出。

該份陪審員名單將貼十四日，在此期間內，任何人士如欲在名單中加入或刪除其本人或其他人之姓名者，均可以書面列明理由向最高法院經歷司提出。

經歷司得斟酌情形辦理增刪人名等事項，並得於必要時將該份名單加以修改。